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購要人或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不在任何司法區招徠任何投票或批准。本聯合公告並不在、向或發、登載或發全部或部分內容即構成違反有關司法區

述 裕企業發展(山東)有限公司(「要」)與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所聯合發、期為2025年7月5、的綜合件，內有關於(其中括)建議以吸收合併、要人對本公司進行私有以及建議撤銷H股的上市地(「合文」)。除有明者外，本聯合公告所詞與綜合件所、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大及H股類別大的

要人的唯一董事及董事會謹此公佈，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H股類別大會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已以投票表決，並全部2025年7月24、正通。

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大會、2025年7月24、(星期四)上九時三及緊隨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假座中國山東省聊城市陽谷縣樂鳳祥股份樓2樓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大會、執行董事偉先、擔任主席。

為上市規、收購規2.9及的規，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登記有限公司，同本公司兩名股東代表及一名監事代表以及師事務所，共同擔任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大會負責點票及計票的計票人及監票人。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大會之舉行符合中國公司法及的規。

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i) 股 大 的 票 表 決

| 別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 贊                                               | 反對                                       | 棄權                                 |
| 1.   | <p>(a) 議並酌情批准、確 及追 本公司與要 人訂 期為2025年4月11 的合併 議以及合併 議項下擬進行的合併及交易。</p> <p>(b) 議並酌情批准 何董事就合併 議項下擬進行的 何交易以及就涉及何該 等交易而 其 能 為 要、適 、 及符合本公司 的情 下進行所有有關行 及事項、簽署及簽 所有有關其他 件、契據及 據、向有關監管機構 出 請及 有關 。</p> | <p>1,446,532,805<br/>(99.991014%)<br/>(附註1)</p> | <p>130,000<br/>(0.008986%)<br/>(附註1)</p> | <p>0<br/>(0.000000%)<br/>(附註1)</p> |
| 通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贊                                               | 反對                                       | 棄權                                 |
| 2.   | <p>議並酌情批准、確 及追 續 , 續 構成收購 規 25下的特 交易。</p>                                                                                                                                                     | <p>133,794,800<br/>(99.902931%)<br/>(附註1)</p>   | <p>130,000<br/>(0.097069%)<br/>(附註1)</p> | <p>0<br/>(0.000000%)<br/>(附註1)</p> |

附註：

- 根據 臨時股東大會上親 或 委 代表投票的股東 有的全部股份附帶的表決 總票 計算。
- 上述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所載入的 比 已 出四 五入調整。

據此，臨時股東大會上：

- (a) 根據□□及中國法□，批准合併議項下合併的特□決議案已□親或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會上投票的股東所□超三□之二(2/3)的大多，表決以投票□正□通；及
- (b) 批准□續□□的普通決議案已□除要人、其一致行□及何與□續□□或□續□□擁有的何其他股東以外的股東，以單多，票正□通。

臨時股東大會、期，本公司有1,583,348,000股已發行股份，括538,348,000股H股及1,045,000,000股內股。

誠如綜合件所披□，中國公司法並無要何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上對合併放棄投票，因此，要人及其一致行□（括Falcon Holding、Platinum Peony及Chelt）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有關合併的特□決議案。誠如綜合件所披□，要人及其一致行□（括Falcon Holding、Platinum Peony及Chelt）臨時股東大會上未就□續□□進行投票。

根據上市規□第17.05A條，□或間□□有未歸屬股份的股份計□委託人須放棄投票，除□法□有規□須□□擁有人的□示投票表決(且有關□示已出)。誠如綜合件所披□，根據2023年股份□□計□的託契據，2023年股份□□計□委託人不□行其□有的H股所附帶的投票。因此，2023年股份□□計□委託人(□有合共11,365,600股H股，已發行股份0.72%)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所□呈決議案放棄投票。

除上所披□者外，概無股份予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且根據上市規□第13.40條須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之規□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先□已綜合件中表明其有意投票對臨時股東大會上□呈的決議案或就此放棄投票。

□有合共1,446,662,805股股份(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91.37%)之股東及□委代表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全董事均親或違

(ii) H股類別大 的 票表決

| 別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                                                                                                                                                       | 贊      | 反對  | 棄權 |
| 1.   | (a) 議並酌情批准、確 及追 本公司與要 人訂 、期為2025年4月11、的合併 議以及合併 議項下擬進行的合併及交易。<br><br>(b) 議並酌情批准 何董事就合併 議項下擬進行的 何交易以及就涉及何該 等交易而 其 能 為要、適 、 及符合本公司 的情 下進行所有有關行 及事項、簽署及的 |        | 發 發 |    |

司並無 H股類。大會上就合併行。等以其自之名義所。有的H股所附帶的投票（該。免自營交易商為單一託管人為及代表有。H股類。大會上在合併背景下投票並已發出投票。示的。全委託。戶。有的H股及相關。免自營交易商並無投票酌情。的股份除外）。

根據收購。

## 達 □ 生效條

本聯合公告、期，所有、 條件已 成。因此，合併 議已、 。

股東及本公司證 □ 的潛在投 者 □ 請 意， □ 合併須 □ □ 條件 成 □ ，  
□ (除 □ □ 免，如適 )。 本聯合公告、期，概無 □ 條件已經  
成或 □ 免(如適 )。

要 人及本公司將 2025年7月31、 (星期四)或之 □ 聯合 □ 發公告，載明 □  
條件是否已 成或 □ 免(如適 )。

## 建議撤銷H股 市及 □ 後， □ 日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 □ 第6.15(2)條 □ □ 聯交所批准撤銷H股 聯交所之上  
市，惟須 □ 合併、 ． □ ， □ 。

□ 預期(i)H股 聯交所的最 □ 交易、 將為2025年7月25、 (星期五)；(ii)H股  
將 2025年7月31、 (星期四)下 四時正在聯交所撤銷上市；及(iii)本公司股  
東登記處將自2025年7月31、 (星期四)起暫停辦理股份 戶登記手續，以釐  
□ 合併項下註銷價的 □ 。

假設 □ 條件 2025年7月31、 (星期四)已 成(或 □ 免，如適 )，註銷  
價 付 票將 2025年8月11、 (星期一)或之 □ □ 發予H股股東(Falcon  
Holding及Platinum Peony除外)。如有 何 的進展，將以公告 □ 知會H股  
股東。

向所有內股股東(Falcon Holding除外) 付註銷價須 成適 中國法  
規之若干行 序 , 付 能無法根據收購 規  
20.1的規 不 成(或 免(如適 ))所有 條件 七(7)個營業  
成。要 人已向執行人員 請 免嚴格 收購 規 20.1有關結算應  
付予所有內股股東(Falcon Holding除外)註銷價的規 ,而執行人員已 予  
此項 免。因此,要 人應儘 且無論如何不 在中國 成 要 序 的  
七(7)個營業 (根據收購 的 義)結算應 付予內股股東(Falcon  
Holding除外)的代價。 所有 此 關結 委 或委

根據合併協議，倘 何異議股 於申報 內行使權利，要求 公司( 要 、(倘獲 公司如此要求))按「合理 格」收購其股 ，則異議股 須向要 、返還註銷 (如已收取)、 權行使權利，否則應視為異議股 放棄行使權利，其 得再行使權利。要 、(倘 公司如此要求)將就權利的 達 。

後另行作出支 。

就行使權利要求收購其H股的異議股 而言，香港印花 應由賣方及買方各 按 的0.1%的費率繳 。

賣方應 印花 將從行使權利的 關異議股 收取的現金 減。

為免生疑問，無論異議股 於何 行使權利，均將視為異議股 於要 、 其 表向股 支 註銷 後 再擁 與股 關的 何權利(除根據行使權利要求支 的權利)。

截至本聯合公告 期，中國法 並未就如何釐 、「合理價格」 供 ，因此概不會就已有 行 的 議股東 出 何有 結果或收 及 議股東 行 及釐 、「合理價格」 中 能會 的成本及開 出 證。根據 ，凡境外上市股份股東與本公司之間，股東與董事、監事、經理或者其他 級執行人員之間，基 所規 的 義 發 的 何 議或者 主 ，有關 事人應向法院 起訴訟或向仲裁機構 請仲裁。

為免 問，如合併並未 成， 議股東將無 行 上 所述的 。

## 般 項

緊 要 期開始(即 2025年4月11、 )，除要 人及其一致行 有(i) 992,854,500股內 股(即 已發行內 股 95.01%及 已發行股份總 62.71%)；及(ii) 319,883,505股H股( 已發行H股合計 59.42%及已發行股份總 20.20%)外，要 人及其一致行 並無 有、 或 示 何股份

或股份。要人及其一致行人在要期內並無收購或同意收購何股份或與股份有關的任何股證、股證、期或衍、工具。

本聯合公告期，要人及其一致行人並無借入或借出本公司何有關證（義見收購規則22註釋4）。

## 警告

股及公司證券的潛在投資者應知悉，合併須待合文載實施條達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要及公司概保能達何全部實施條，因此合併協議實施。因此，股及公司證券的潛在投資者於買賣公司證券應謹慎行。

對將採取的行動及合併產生的影響。何疑問的士，應其股票、銀行理、律師其專業顧問的意見（包其務顧問關注銷股、實施合併及行使權利的務後的意見）。

承唯一董事命  
菁裕企業發展(山)有限公司  
唯一董事  
潔

承董事會命  
山鳳祥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石磊

中國山東，2025年7月24

本聯合公告期，董事會括執行董事肖東先及石磊先；執行董事中偉先、呂歲先、朱凌潔先及周瑞女士；及執行董事易女士、趙迎琳女士及偉先。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有關要人、Falcon Holding以及與何等一致行人的何一的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並在出一合理查詢確，就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的意見（要人的唯一董事及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及

本聯合公告、期，要 人的唯一董事為朱凌潔先、。要 人的唯一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 。（有關本公司的 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並 出一 合理查詢 確，就其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 的意見（董事以其 份所表 的意見除外）乃經 慎周詳考慮 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 漏 何其他事，致 本聯合公告所載 何陳述 。

本聯合公告、期，Falcon Holding 的普通合夥人為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本聯合公告、期，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的董事為Lincoln Lin Feng Pan、Gauravjit Singh及Koichi Ito。

本聯合公告、期，PAG Asia Capital GP IV Limited（即 PAG Fund IV的普通合夥人）的董事為Jon Robert Lewis、Derek Roy Crane、Noel Patrick Walsh及Mark Raymond Bennett。

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及PAG Asia Capital GP IV Limited的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 。（有關本公司的 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 承擔全部責，並在 出一 合理查詢 確，就 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 的意見（董事所表 的意見除外）乃經 慎周詳考慮 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 漏其他事，致 本聯合公告所載 何陳述 。

本聯合公告的中英 版本如有 何歧義，概以英 版本為準。

\* 僅供識 。